湖北商贸学院文件

湖北商贸〔2018〕5号

关于表彰2017年度先进单位和优秀个人的决定

校属各单位、机关各部门：

2017年是落实学校“十三五”事业发展规划，向应用型高校转型发展的关键之年，也是学校的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工程年。这一年，在学校董事会和党委行政的正确领导下，全校教职工立足校情谋未来、改革创新促发展，稳中求进，学校教育事业蓬勃发展，涌现出许多先进典型事迹。为表彰先进，经学校考核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，学校办公室等8个单位被评为年度“先进单位”，万凤鸣等71名教职工被评为年度“优秀个人”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一、先进单位（8个）

学校办公室　党务工作部　学生工作处　总务处

经济学院　电商学院　机电与信息工程学院　艺术与传媒学院

二、优秀个人（71名）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万凤鸣　王　东　王　伟　王　珊　王林昌　王祥君

方金彪　方惠子　叶　霏　白云飞　向　爵　刘　卫
刘　勇　刘　蜜　刘生思　刘红刚　刘红春　刘丽媛
汤　洋　许雁妮　李　纬　李曼殊　李瑞林　杨　琴
杨传华　杨德刚　吴　俊　吴晓莉　邱　艳　邱美凤
邹权武　宋　杰　张　悦　张　甜　张荣华　张秋生
陈　飞　陈　先　陈　萍　陈　露　陈巧林　陈靓秋
武艳霞　林明玉　周　憬　周长艳　郑丹清　郑芳芳
孟　静　赵汉桃　闻晔芃　袁　航　袁书超　夏　芬
钱　程　徐　辉　徐若瑜　徐建平　陶　诚　黄春花
梅　媛　彭　红　覃玉红　程　芬　程惠玲　廖燕霞
谭春霞　熊　冰　熊才高　熊凤林　潘　岱

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继续努力，在新的一年里争取更好的成绩；希望全校教职工向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学习，奋发进取，为我校发展做出新的贡献。

特此决定

湖北商贸学院

2018 年 1 月 18 日

湖北商贸学院办公室　　2018 年 1 月 18 日印

打印 15 份